

鲁山县董周乡政府 2026 年第三批财政常态化 帮扶资金项目（董周乡孔庄村被套加工厂建设 项目）（董周乡铁家庄村酥梨保鲜库建设项 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鲁山县董周乡人民政府

代理机构：河南中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六年六月



鲁山县董周乡政府 2026 年第三批财政常态化帮扶
资金项目（董周乡孔庄村被套加工厂建设项目）
（董周乡铁家庄村酥梨保鲜库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鲁山县董周乡人民政府

代理机构：河南中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六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8
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20
第四章、工程量清单.....	24
第五章、图纸.....	25
第六章、磋商办法.....	26
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32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平公资采 2026582 号】鲁山县董周乡政府 2026 年第三批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董周乡孔庄村被套加工厂建设项目）（董周乡铁家庄村酥梨保鲜库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鲁山县董周乡政府 2026 年第三批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董周乡孔庄村被套加工厂建设项目）（董周乡铁家庄村酥梨保鲜库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pds.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7 月 28 日 08 时 4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鲁采磋商-2026-149

2、项目名称：鲁山县董周乡政府 2026 年第三批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董周乡孔庄村被套加工厂建设项目）（董周乡铁家庄村酥梨保鲜库建设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1787407.99 元

最高限价：1787407.99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平公资采 2026582 号-1	孔庄村被套加工厂建设项目	1144024.37	1144024.37	是	1144024.37
2	平公资采 2026582 号-2	铁家庄村酥梨保鲜库建设项目	643383.62	643383.62	是	643383.62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概况：鲁山县董周乡政府 2026 年第三批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董周乡孔庄村被套加工厂建设项目）（董周乡铁家庄村酥梨保鲜库建设项目），包含：1、董周乡孔庄村被套加工厂建设项目；2、董周乡铁家庄村酥梨保鲜库建设项目。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5.2 采购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采购人发包的全部内容

5.3 项目地点：董周乡孔庄村和铁家庄村

5.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5 计划工期：60 日历天/标段

5.6 质量要求：合格

5.7 标段划分：二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同计划工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项目专门针对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相关有效声明材料等；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3.2 信誉要求：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自动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若有不良记录，则投标无效。

3.3 供应商所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并提供资料真实有效承诺书，并愿意承担因就提供虚假资料随时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不良和法律后果（需出具承诺书，格式自拟）。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年06月29日至2026年07月27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pds.gov.cn/>）

3、方式：潜在供应商需凭CA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gzy.pds.gov.cn/>）“交易主体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进行下载。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时间：2026年07月28日08时4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6年07月28日08时4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网上开标大厅（本次开标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采购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鲁山县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如有变化，请各潜在供应商及时关注相关网站。

2. 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需要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远程在线解密响应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供应商开标前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中《“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3. 供应商可凭借CA数字证书，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系统内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进行在线质疑（异议）、投诉，各采购人（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可针对在线质疑（异议）、投诉进行在线答复。

4、监督单位：鲁山县财政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0423005487188A

联系电话：0375-5057526

5. 该公告已同步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微信公众号”，可通过公众号中的服务栏目进行查阅。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鲁山县董周乡人民政府

地址：鲁山县董周乡人民政府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1394948502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中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平顶山市湛河区诚朴路与湛南路东 800 米秀水名居小区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15516050585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15516050585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磋商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编制、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2. 本项目供应商不用再提供纸质响应文件。

3. 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开标（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环节，供应商须使用CA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

4. 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

4.1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平顶山投标文件制作系统”，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4.2 供应商须将采购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4.3 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采购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采购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供应商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 项目 xx 标段），其中包含 2 个文件和 1 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5.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5.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5.2 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1、开标时，投标人采用网上远程异地解密时，请用 CA 证书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业务系统，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点击解密来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从开标时间起 60 分钟内完成，超过规定时间解密的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2、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联系招标人（代理机构）进行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如果是投标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

（2）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进行排查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招标人（代理机构）联系监督部门申请暂停开标，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3、所有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招标人（代理机构）操作，对开标结果进行公示。

4、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等能够正常使用，投标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5、解密完成后，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报价内容有异议的，应在报价内容显示后 20 分钟内联系招标人（代理机构）进行质疑，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开标结果显示内容。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 称	内 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鲁山县董周乡人民政府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13949485025 地址：鲁山县董周乡人民政府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中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平顶山市湛河区诚朴路与湛南路东800米秀水名居小区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15516050585
3	项目名称	鲁山县董周乡政府2026年第三批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董周乡孔庄村被套加工厂建设项目）（董周乡铁家庄村酥梨保鲜库建设项目）
4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财政资金，已落实
5	采购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采购人发包的全部内容
6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7	采购项目属性	☐ 货物 ☐ 服务 ☒ 工程
8	合同履行期限	同计划工期
9	计划工期	60日历天/标段
10	项目地点	董周乡孔庄村和铁家庄村
11	质量要求	合格
12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
14	踏勘现场及答疑	☒ 不组织 ☐ 组织
15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
16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与本项目有关的解答、澄清、修改与补充等
17	投标截止时间	2026年07月28日08时40分（北京时间） 注：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供应商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供应商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18	投标文件电子版	加密版投标文件1份（.file格式），并按规定进行上传。
19	磋商有效期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后60日历天
20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质量保证金	不收取
	招标文件费用	不收取
21	电子签章或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公章、电子签章、盖章。响应文件中的各类证书及企业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印章。若被授权代理人电子签章或盖章的，响应文件中应附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书。
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4	开标程序	开标时，首先由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待所有供应商响应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

		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响应文件进行唱标。
25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二。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招标人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上述规定为一组评标专家组成方式，根据项目标段数量和评标工作量，可由多组专家完成评审，但一个标段只能由一组专家评审。
26	是否授权评标委会确定中标人	否，由评标委员会按投标人最后得分高低推荐前1-3名为中标候选人。若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人可以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此类推。当所有中标候选人因上述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将依法重新招标。
27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质疑函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的格式和内容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15516050585 对供应商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答复和处理，不得推诿扯皮故意刁难，须进行实质性回应。
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行为	（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30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31	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限价：1787407.99元（包1：1144024.37元，包2：643383.62元） 注：磋商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响应文件将不进入评审程序。
32	招标代理服务费	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的规定，代理服务费：包1:13440元，包2：7720元，由成交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人缴清招标代理服务费。 此项费用由供应商综合考虑到磋商报价中，不再单独列项。
33	付款方式	施工合同签订后，具备开工条件拨付启动资金不低于合同金额的30%，对于中小企业首付款比例不低于50%，施工过程中根据工程进度实时拨付资金。工程全部竣工后，经验收合格、资料齐全，按决算金额拨付至100%。
34	政采领域优化营商环境相关政策	一、维护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知情权 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告

	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采用竞争性谈判、竞争性谈判、询价、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对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的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原因。 二、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在采购文件中，采购代理机构应按照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精神（财库〔2020〕46号）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四条：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三、推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要求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告知函”写入招标文件，鼓励中标供应商凭借采购合同申请贷款，助力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 四、落实预留采购份额 采购人应当按照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精神（财库〔2020〕46号）组织评估本部门及所属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统筹制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
--	---

		额的具体方案，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政府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单位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确实不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应当参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在采购文件中说明理由。按照平顶山市财政局出台的《平顶山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平财购〔2022〕8号）的规定：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在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竞争原则和统一质量标准的前提下，2022年下半年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由30%以上阶段性提高至40%以上，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35	落实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1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应占合同总金额的30%以上），给予联合体或大中型企业2%—3%（工程项目为1%—2%）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按照平顶山市财政局出台的《平顶山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平财购〔2022〕8号）的规定：采购人在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中，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给予小微企业10%—20%的价格扣除优惠。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应占合同总金额的30%以上），给予联合体或大中型企业4%—6%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鼓励采购人结合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润

		率、市场竞争状况等从高选择价格扣除比例和评审优惠幅度，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上述政策应当在评审办法中注明确定值。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36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 融资告政策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37	本项目所属行业	本项目所属行业：建筑业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文件《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型标准为依据。
38	信用评价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专家及供应商应当在评审工作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对本项目做出信用评价；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评审专家、供应商及采购人各方主体应按照评价要求对政府采购项目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评价结果将纳入各方主体信用记录，未按要求参与评价的将按照规定进行处理。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2 如有必要,采购人有权通过意向书,让成交人在合同签字生效前开始必要的技术工作。

1.3 供应商不得转让磋商文件。

二、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时需提供证明材料: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中“申请人资格要求”。

三、磋商文件

3.1 磋商文件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该磋商将被拒绝,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2 磋商文件的澄清

3.2.1 任何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均应在下载磋商文件后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电子交易系统中予以答复。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私下接触。

3.3 磋商文件的修改

3.3.1 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3.3.2 磋商文件的修改将在电子交易系统中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他们具有约束力。

3.3.3 采购人有权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3.3.4 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传真后 24 小时内予以回函确认,否则不论供应商是否收到,均认为已收到,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全部承担。

四、响应文件

4.1 响应文件的编制依据

4.1.1 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磋商文件及相关资料;

4.1.2 相关的法律法规。

4.2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4.2.1 磋商函及磋商报价表

4.2.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4.2.3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4.2.4 施工组织设计

4.2.5 项目管理机构

4.2.6 资格审查资料

4.2.7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材料

4.3 磋商报价

4.3.1 本工程的磋商报价采用总价方式，磋商报价应包括完成本工程发包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工程成本、利润、税金、以及风险因素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4.3.2 本次磋商，供应商在磋商文件中投报的报价为首次报价，再经一次报价后以最后一次确定的报价作为最终报价。

4.3.3 各供应商应结合自身能力，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种材料价格的市场变化和施工环境等方面因素，自主慎重报价。中标后不予调整，直至合同履行结束。

4.4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4.4.1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后 60 日历天。

4.4.2 在原定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经招标监督管理机构核准，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

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允许修改磋商文件。

4.5 磋商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文中“二、降低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交易成本”的规定，该项目不再收取保证金。

4.6 响应文件的修改

4.6.1 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达的数值为准；

4.6.2 文字表述与图形不一致，以文字表述为准。

4.7 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4.7.1 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响应文件，应是通过中心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响应文件。生成的电子版响应文件包含用于响应文件上传的主文

件（项目文件格式为：xxx 公司_ 项目名称.file）和用于应急补救的响应文件备份文件（项目文件格式为：xxx 公司_项目名称.bin），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人随身携带。

4.7.2 电子化响应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响应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响应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五、磋商程序

5.1 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性、递交的响应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阅，以判定各供应商资格、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审阅结束后，确定进入二次报价（最终报价）磋商阶段的供应商名单；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与供应商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5.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章；

5.4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5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5.6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照服务方案优劣顺序推荐；

5.7 由采购人向成交方签发成交结果通知书；

5.8 供需双方签订合同。

六、成交原则

6.1 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并出具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6.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6.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4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6.5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将把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方法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磋商办法”。

八、成交通知书和签订合同

8.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 由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签发《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于《成交通知书》签发之日起三日内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成交通知

书》、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澄清文件）、磋商记录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8.2 成交供应商应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按采购人要求履行合同。

8.3 本项目不允许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交由他人完成, 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8.4 成交供应商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另行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无正当理由不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有权追究成交供应商的责任。若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并上报主管部门。

8.5 政府采购合同适用合同法。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在合同中约定的权利和义务，双方均应诚实守信全面履行，否则违约方将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损失。

九、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无

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_。

4. 资金来源：___财政资金___。

5. 工程承包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日历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 _____）；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3、工程款的支付

施工合同签订后，具备开工条件拨付启动资金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30%，对于中小企业首付款比例不低于 50%，施工过程中根据工程进度实时拨付资金。工程全部竣工后，经验收合格、资料齐全，按决算金额拨付至 100%。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证书号码：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 经双方签字、盖章 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四章、工程量清单

1. 编制依据：

1. 定额套用《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6)及配套的相关文件等；

2. 材料价格《平顶山工程造价》2026 年第一期中的材料价格并参照当地市场价调整计入。

2. 工程量清单（另附）

注：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图纸显示名称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项目名称均为同一项目，制作投标报价时清单项目名称不需更改。投标文件其他显示项目名称处应填竞争性磋商文件里项目名称(此项不作为废标项)。

第五章、图纸

另附

第六章、磋商办法

一、磋商原则

- 1、坚持公平、公正的原则，公正地对待所有磋商供应商。
- 2、坚持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择优定标。

二、磋商程序

（一）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在电子交易系统中与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磋商。

（二）磋商小组

由采购人组织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磋商小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3 人以上单数，其中磋商小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二。

（三）磋商程序

- 1、首次磋商报价即响应文件中的报价；
- 2、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 3、磋商小组与通过审查的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磋商；
- 4、磋商文件中服务要求及合同草案条款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将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5、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四）评审磋商文件

4.1 资格性审查的内容：

- （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和“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查询结果页面截图；

(7) 供应商提供资料真实有效承诺书。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4.2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

(1) 响应性文件电子印章和签章齐全;

(2) 磋商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3) 供应商所提交的报价表中未出现两个报价;

(4) 供应商未以他人名义投标, 串通投标, 以行贿手段牟取中标或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

(5) 工期、质量要求等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6) 无其它实质性偏离或不响应磋商文件、不符合法律法规的情况。

以上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 其响应性文件为无效响应性文件。

(五) 磋商办法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后,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满分 100 分), 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条款	评分因素		评标标准
2.2.3 (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30分)	投标报价(30分)	磋商基准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 最终报价与磋商基准价相等时得满分 30 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30\% \times 100$ 注: 计算结果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2.2.3 (2)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 (55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0-8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 总体安排合理, 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 对施工难点有相应建议, 得 8 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 总体安排合理, 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合理, 得 5 分; 施工方案内容简单, 施工工艺、机械不合理的得 3 分; 缺项得 0 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0-7 分)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得 7 分； 组织机构形式基本合理，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具体措施可行。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经济、安全。主体结构、装饰装修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不得偷工减料，得 5 分； 组织机构形式一般，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不健全的，得 3 分； 缺项得 0 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0-7 分)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正确识别现场重大危险源并有相应的安全防护管理措施，得 7 分； 有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现场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得 5 分； 安全生产保障体系一般，管理制度不健全，得 3 分； 缺项得 0 分。
		管理体系 (0-7 分)	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得 7 分； 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得 5 分； 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一般，管理制度不健全的得 3 分； 缺项得 0 分。
		工期保证措施 (0-7 分)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得 7 分；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没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得 5 分； 工期保证措施一般，内容简单的得 3 分； 缺项得 0 分。

		确保扬尘治理措施 (0-5 分)	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符合规定，防治方案科学、先进，内容全面、可行性强，得 5 分； 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基本符合规定，内容较全面，可行性一般，得 3 分； 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一般、内容简单，得 1 分； 缺项得 0 分。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 (0-2 分)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堆放有序，得 2 分； 总体布置基本合理、满足施工需要，得 1 分； 缺项得 0 分。
		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的采用 (0-4 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经济适用，得 4 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基本符合施工要求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得 2 分； 缺项得 0 分。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0-5 分)	机械投入计划与工期进度计划呼应，机械设备配置合理、先进，劳动力与物资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很好满足施工需要的得 5 分； 机械投入计划与工期进度计划呼应，机械设备配置基本合理，劳动力与物资调配计划基本合理，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的得 3 分； 机械设备配置一般，劳动力与物资调配投入计划基本满足施工需要的得 1 分； 缺项得 0 分。
		风险管理措施 (0-3 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得 3 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基本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基本准确，得 1 分； 缺项得 0 分。
2.2.3 (3)	综合部分评分标准 (15 分)	服务承诺 (7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承诺全面、具体得 7 分，服务承诺不够全面、具体的得 5 分；服务承诺内容简单的得 3 分。缺项得 0 分。
		履职尽责承诺 (0-8 分)	具有全面、详实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得

		8 分； 具有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得 6 分；内容简单的得 4 分；缺项得 0 分。
2.2.3 (4)	其他评分因素	/

说明：1. 以上各项打分均由磋商小组共同认定，如磋商小组在认定上出现意见分歧，由磋商小组进行表决，以少数服从多数决定原则确定，并作记录。

2. 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最低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能时，磋商小组有权通知供应商进行解释。如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作出解释，或所作解释不合理，经磋商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对该供应商将不予推荐。

3. 评审过程中，所有数值计算均保留小数点后三位（四舍五入），计算的最终结果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四舍五入），最终得分为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的平均值。

（六）磋商纪律

为了加强政府采购的管理和监督，保证招标工作严肃有序地进行，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及工作人员应共同遵照执行以下纪律：

1. 遵循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维护国家、采购人及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2. 遵照磋商原则，公正、公平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3. 磋商工作按规定程序，在磋商小组内部独立进行。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非法干预或影响。
4. 磋商小组成员如与磋商供应商有私人或经济关系的应当回避。
5.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的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6.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任何磋商供应商或与采购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私下接触，不得收受磋商供应商、中介人及其它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其它好处。
7. 磋商小组成员和参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漏对磋商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它情况。不应将评审资料带出评审会场。

8. 为确保评审工作顺利进行，磋商小组全体成员应遵守相关制度，关闭通讯工具；在评审工作结束前，磋商小组全体成员不得单独行动。

9. 磋商小组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

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鲁山县董周乡政府 2026 年第三批财政常态化
帮扶资金项目（董周乡孔庄村被套加工厂建设
项目）（董周乡铁家庄村酥梨保鲜库建设项
目）_____（标段）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供 应 商：_____（电子印章）

法 定 代 表 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磋商函及磋商报价表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三、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四、施工组织设计
- 五、项目管理机构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材料

一、磋商函及磋商报价表

（一）磋商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标段）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愿意以大写_____, 小写_____元的磋商总报价，作为第一轮报价参加磋商，最终以磋商小组与我方代表确定的成交价实施和完成承包本工程，工期_____, 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磋商函递交的磋商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标段			
1	供应商		
2	磋商总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元	
3	工期	_____日历天	
4	质量要求		
5	磋商有效期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后 60 日历天	
项目经理		姓名	级别
		注册证书号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供应商名称： _____（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企业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能够为_____（项目名称）（标段）签署
响应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及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联系方式____（务必提供准确）。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磋商有效期结束为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 应 商：_____（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

三、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四、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组织设计格式自拟)

五、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注：以上人员的相关证件复印件附后。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三)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格式自拟)

_____ (采购人名称) :

我方在此承诺, 我方拟派往_____ (项目名称) 的项目经理_____
_____ (项目经理姓名) 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 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 _____ (电子印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注册建造师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二）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七、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材料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 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中小企业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务必提供此声明函。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 关于监狱企业（如有）

1、政府采购政策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2 、附证明材料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其他政府采购政策及证明材料（如有）

（一）银政易贷

尊敬的政府采购供应商：

您好！

欢迎您参与政府采购业务！感谢您对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的贡献！

为进一步优化平顶山市营商环境，切实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 2018 年平顶山市财政局与平顶山银行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帮助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中标的供应商解决融资问题，平顶山银行推出了用于借款人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银政易贷”贷款业务，开通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绿色通道，配备专业人员定向服务，提高融资服务效率。同时，依靠政府采购合同资金支付的保障，提供免评估、免抵押、免担保、低利率、授信额度在 3000 元-500 万元的贷款业务，在融资审查、审批流程、利率优惠等方面切实给予中小微企业快捷高效融资支持。

目前，平顶山银行和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已全面开始，如有意向享受我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请登录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http://pingdingshan.hngp.gov.cn>）或拨打平顶山银行联系电话 0375-2980538 自主选择融资服务机构，按程序进行融资。

期待您一如既往支持政府采购工作！

（二）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

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人、供应商（以下简称“投标人”）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 CA 证书登录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件下载”中查看）制作电子化投标文件，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一、电子化投标

（一）网上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如需）

- 1、递交形式：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必须通过投标人基本账户以转账或电汇的形式缴纳（账户必须是已加入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人或供应商诚信库中的账户）。
- 2、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后，应在规定的缴纳截止时间前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将保证金成功绑定至所投标项目和标段。保证金绑定操作手册，请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在办事指南中网上投标栏目查看。
- 3、投标人在成功绑定后，可以将系统生成的回执单图片制作在投标文件中，作为缴纳保证金的依据。
- 4、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并充分考虑异地跨行转账到账时间等因素，因投标人操作不当或银行到账时间等问题造成保证金无法正常绑定影响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 5、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项目结束后，由中介服务机构向中心项目负责人提出退款申请，项目负责人同意并经财务部门核对后，通过中心交易平台退还给投标人。

（二）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 CA 证书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建下载”中查看。

（三）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 1、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项目文件格式为：xxx 公司_项目名称.file）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项目文件格式为：xxx 公司_项目名称.bin），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人随身携带。

注：（1）投标人投报多个标段的，根据标段制作各个标段的投标文件后上传

2、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四）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1、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加密方式。开标时，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2、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联系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3、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4、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发起质疑。质疑回复内容确认后，投标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5、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投标人回复内容有异议的，经过几次回复仍不清楚的，需在监督下进行免提电话进行质疑。

6、评标时如因系统异常、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无法正常进行的，由技术人员排查解决，短时间无法解决的，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评标活动，待问题解决后继续评标。